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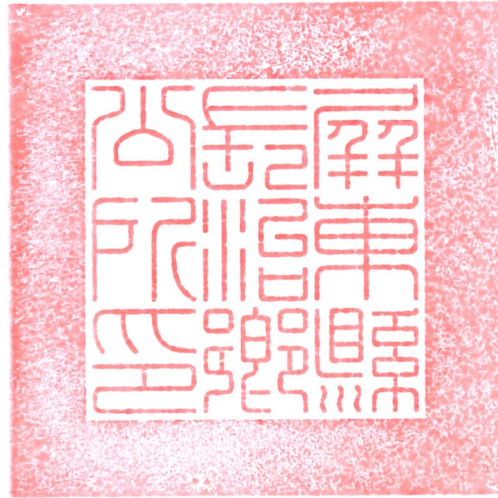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長治鄉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長鄉殯字第11400065843號

附件：



實施「屏東縣長治鄉第一公墓納骨堂骨灰臨時暫厝使用辦法」。

- 一、附屏東縣長治鄉第一公墓納骨堂骨灰臨時暫厝使用辦法。

鄉長吳亮慶